



阎锋

办公机构 烟台
联系电话 15615953899
工作邮箱 yanfeng@deheng.com
工作语言 中文

业务领域 行政法业务中心

业务部 政府法律事务部

执业经历

1993年开始执业，先后在烟台市芝罘区律师事务中心任主任、律师；山东鑫希望律师事务所主任、律师；山东德衡（烟台）律师事务所主任，书记、律师，德衡律师事务所首席联席合伙人

上交所独立董事资格，公证员资格

业务领域

政府法律顾问、行政业务、房地产业务、金融业务等

工作经历

业绩及领域

代理某国有资产管理局与某企业改制纠纷一案，经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，驳回对方起诉，避免国有资产损失5800余万元。

担任贺某某侵占（挪用资产）一案辩护人，通过大量调查取证和法庭辩论，法庭一审、二审均做出无罪判决。

为烟台市最大的政府棚户区改造（万达广场）房屋征收项目和最大的集体土地征迁（龙海家园）项目提供全程法律服务，共涉及7000多户被征迁人。

先后担任烟台市委、市政府、芝罘区政府、海阳市政府、高新区管委、烟台市林业局、芝罘区财政局、教育局、幸福办事处等政府机关以及烟台国际机场集团、山东幸福实业公司等几十家政府和企业常年法律顾问

代理冯某某诉某银行存单纠纷案件，经烟台中院一审、山东高院二审和最高人民法院再审，最终胜诉，涉案金额2000余万元

学习与培训

南开大学国际经济法培训，上交所批42期独立董事培训并获独立董事资格，山东省司法厅律师事务所主任培训

论著

《服务政府房屋征收中的律师实务》获山东省律师协会2015年度优秀律师论文一等奖

《论依公司章程强制转让股权的效力》获烟台市律师协会优秀论文二等奖

《论律师事务所信息化管理》获烟台市律师协会优秀论文二等奖

《信用证欺诈例外原则探析》荣获烟台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

《BOT项目融资模式刍议》获第十届华东律师论坛优秀论文三等奖

《环境保护中公民参与的法理和路径分析》

荣誉

1999年被烟台市委、市政府授予优秀政法工作者，2001年和2008

年两次被中共烟台市芝罘区委授予芝罘区优秀

共产党员，2001年、2003年两次被烟台市司法局授予个人三等功，2009

年获烟台市十佳律师。2011年被司法部评为全国律师行业创先争优活动“党员律师标兵”，2018年11月被烟台市律师协会授予烟台市律师行业“特殊贡献奖”，2019年6月被中共芝罘区委授予“优秀党务工作者”